

法院公告

孙永胜:

本院受理原告包玉山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05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乌宝财:

本院受理原告张玉芹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45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齐帮顿、马乌日乐:

本院受理原告佟凤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53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刘银山:

本院受理原告朱连武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5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白金宝:

本院受理原告崔桂玲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59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齐永才:

本院受理原告侯石头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64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包巴特尔:

本院受理原告闫春生与你农村建房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649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韩沙仁:

本院受理原告高峰斌与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6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包文策:

本院受理原告刘维杰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67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李春英、白巴特尔:

本院受理原告包巴拉胡与你们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70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陈双全、王树琴:

本院受理原告张福臣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76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哈申格日乐、白朝古拉:

本院受理原告张丽丽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763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刘六斤、吴银姐:

本院受理原告许良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8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包奎吐格:

本院受理原告包额尔敦与你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92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白金良:

本院受理原告包斯琴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9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白金良:

本院受理原告包斯琴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93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关额尔敦宝力格、那仁其其格、关梁山: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兴隆建材商场与你们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396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张双喜:

本院受理原告林清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521民初410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或涉外为满3个月)内来本院宝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或涉外为30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通辽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陈水英:

本院受理原告内蒙古中和农信农村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与白红梅、哈申其其格和你小额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8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宝龙山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包雷蓬:

本院受理原告科左中旗宝龙山曙光电动车广场与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权利义务告知书,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宝龙山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通辽市科尔沁左翼中旗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2日

刘国军:

本院受理申请人王海丽申请宣告被申请人刘国军公民失踪一案,经查:由成吉思汗大街派出所出具证明:王海丽于2017年4月14日报警称刘国军走失,后经调查核实,查无此人,发动群众查找,未找到此人,现依法发出寻人公告。望刘国军本人或知其下落得有人自即日起与本院联系,公告期间为3个月,期限届满后本院将依法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格日勒图:

本院受理原告乌依罕诉被告格日勒图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及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八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谢莉:

本院受理原告李俊与被告谢莉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102民初240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王韵秋:

本院受理原告王玲玲与被告王韵秋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内0102民初251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高忠亮:

本院受理内蒙古金牛仓储有限责任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内0102民初4067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10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阿木日其其格:

本院受理黄巴特尔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内0102民初4071号案件的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告

知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和30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3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孙佳宁:

本院受理原告隋霞与被告段玉琳、孙佳宁及第三人胡景超和浩特市天鑑之洪房地产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第二分公司定金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2019)内0102民初3752号简易程序普通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九法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白永泉、白银柱、梁娥娥:

本院受理原告赵辉诉被告赵傲蒙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诉讼请求:1、判令三被告共同向原告偿还截止2018年6月29日原告代被告向银行偿还的贷款本金利息、罚息共计12788.89元;2、判令三被告共同支付原告利息损失(以各期保证金扣划之日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此处暂计算至2019年6月1日为517.68元;3、本案诉讼费由三被告承担)。(裁定如下:本案转为普通程序)。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此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刘青欣、魏国庆:

我院所受理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支行诉刘青欣、魏国庆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支行申请对刘青欣、魏国庆共同所有的位于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构件街幸福小区南区4号楼1层1单元2号的房屋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通知派员(携授权委托书)到本院摇号室参加摇号选取评估机构程序,领取确定评估机构告知书、现场勘验通知书及领取评估报告。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202室参加摇号选取评估机构程序,领取确定评估机构告知书;于选定评估机构后的第5日上午10时进行勘验现场,逾期不到、不影响评估工作继续进行。公告期满后30日内领取评估报告,逾期不领取视为送达。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自报告送达后10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院提出,逾期视为无异议。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要俊青、张建福:

我院所受理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支行诉要俊青、张建福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支行申请对要俊青、张建福共同所有的位于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东影南街124号乐业小区1号楼1单元5层北号的房屋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通知派员(携授权委托书)到本院摇号室参加摇号选取评估机构程序,领取确定评估机构告知书、现场勘验通知书及领取评估报告。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202室参加摇号选取评估机构程序,领取确定评估机构告知书;于选定评估机构后的第5日上午10时进行勘验现场,逾期不到、不影响评估工作继续进行。公告期满后30日内领取评估报告,逾期不领取视为送达。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自报告送达后10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院提出,逾期视为无异议。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

赵建良、内蒙古新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院所受理的内蒙古德盛泰碗扣架租赁有限公司诉赵建良、内蒙古新大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纠纷一案,内蒙古德盛泰碗扣架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对赵建良所有的车牌号为蒙K378R6的车辆进行评估。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通知派员(携授权委托书)到本院摇号室参加摇号选取评估机构程序,领取确定评估机构告知书、现场勘验通知书及领取评估报告。自发出公告之日起,经60日视为送达。于公告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202室参加摇号选取评估机构程序,领取确定评估机构告知书;于选定评估机构后的第5日上午10时进行勘验现场,逾期不到、不影响评估工作继续进行。公告期满后30日内领取评估报告,逾期不领取视为送达。如对评估报告有异议,自报告送达后10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院提出,逾期视为无异议。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
2019年8月14日